

# 湖南航天远望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债权申报规则

## 一、债权申报主体

(一) 认为其在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下称“人民法院”）裁定受理湖南航天远望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债务人”）破产清算之前对债务人享有到期或未到期债权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均可申报债权。

(二) 债权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债权统称为“机构债权”；债权人为个人的债权统称为“个人债权”。

## 二、债权登记机构

根据人民法院裁定，债权人应向湖南航天远望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下称“管理人”）申报债权。

## 三、登记受理时间

债权申报登记期限截至 2025 年 5 月 9 日，受理时间为登记期间工作日的上午 9: 00-12: 00，下午 14: 30-17: 30。

## 四、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以现场提交申报材料或者邮寄申报材料。申报及邮寄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 80 号复地星光天地 2 栋 16-17 楼。联系人：刘律师 18229763009；赵律师 18673993272。

## 五、债权申报程序及所需提交的资料

### (一) 领取并填写债权申报表

债权人可以现场前往登记地点领取或者联系管理人发送《债权申报表》电子档，并按格式要求填写（填写方法详见第六部分）。

### (二) 申报、登记

债权人申报债权时必须提交以下材料：

1. 债权申报表
2. 送达地址确认书

### 3. 证明债权申报人主体资格的材料:

(1) 机构债权人须提交的材料: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和社团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或其他合法证明书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个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之外的人到现场申报的, 还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身份证等个人有效证件复印件。

(2) 个人债权人须提交的材料: 债权人身份证等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委托他人申报的, 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的身份证等个人有效证件复印件。

### 4. 证明债权发生事实及其数额的材料:

(1) 各类合同书、发货清单、收货确认单、对账单等债权原始材料及票据、划账单等原始履行凭证原件及复印件。

(2) 债权如有担保的, 还须提交抵押合同、质押合同、保证合同及相关的登记证件等担保原始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3) 债权如涉及诉讼或仲裁, 则须提交诉讼、仲裁有关的文件(包括已经完成或正在进行案件的民事诉状、仲裁申请书、诉讼保全申请、保全裁定, 生效判决、裁定、执行申请、法院执行裁定、法院执行案件通知书等) 原件及复印件。

(4) 能够证明债权发生、变更、存续、诉讼时效中止、中断、延长及债权金额的其他原始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 六、《债权申报表》填报说明

(一) 机构债权, 须加盖单位公章; 个人债权, 须由债权人本人或其代理人签名。

(二) 有关金额或数字之填写, 一律以阿拉伯数字为之; 金额之填写, 除人民币外, 均应表明其币别。

(三) 申报人填写《债权申报表》所列各栏时, 若其中有部分项目无可填报的, 应填写“无”或“本栏空白”等字样或以斜线划去,

不可保留空栏。

(四) 申报人填写《债权申报表》时，应避免书写错误，若有增、删、涂改，应于增、删、涂改处盖章或签字。

(五) 《债权申报表》所列应申报项目各栏如不够填写时，申报人得依各项目之内容与规格，另行制作表格填写，附于该申报表之后，注明页数，并于骑缝处盖章或签字。

## 七、债权申报中的通知和公告

因本案的特殊性质，为全体债权人利益考虑，就清算过程中发生的各种问题，债权人可致电管理人联系人进行电话咨询。

## 八、已申报债权的初步审核

(一) 管理人在收到债权人申报的材料以后，将从形式和实质上对债权人所申报的债权进行审核，并根据审核的结果制作债权表，供债权人会议审核。

(二) 如管理人在初审中发现债权人提交的书面申报材料在形式上存在瑕疵，例如存在提供材料不齐全，管理人应当以口头或者书面方式通知债权人。

(三) 如管理人经过初审，认为根据债权人提交的书面申报材料以及债务人提供的证明材料足以证明债权人申报的债权本身或债权额应当予以调整的，管理人应当以口头或者书面方式通知债权人。

(四) 管理人应在债权申报期届满后合理期限内将所有债权申报材料和审核记录置于妥善地点，供全体债权人查阅。管理人应在债权申报期届满后合理期限内编制债权表，供全体债权人查阅，并提交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核查。

## 九、其他有关事项

(一) 未到期的债权，在人民法院决定重整时视为到期，**即债务人附利息的债权自 2025 年 1 月 21 日起停止计息 (债务人裁定受理破产清算之日)。**

(二) 附条件、附期限的债权和诉讼、仲裁未决的债权，债权人可以申报。

(三) 连带债权人可以由其中一人代表全体连带请权人申报债权，也可以共同申报债权。

(四) 债务人的保证人或者其他连带债务人已经代替债务人清偿债务的，以其对债务人的求偿权申报债权。

债务人的保证人或者其他连带债务人尚未代替债务人清偿债务的，以其对债务人的将来求偿权申报债权。但是，债权人已经向管理人申报全部债权的除外。

(五) 连带债务人人数人被裁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程序的，其债权人有权就全部债权分别在各破产案件中申报债权。

(六) 管理人或者债务人解除合同的，对方当事人可以因合同解除所产生的损害赔偿请求权申报债权。

(七) 债务人是委托合同的委托人，被决定进行重整，受托人不知该事实，继续处理委托事务的，受托人可以以由此产生的请求权申报债权。

(八) 债务人是票据的出票人，该票据的付款人继续付款或者承兑的，付款人以由此产生的请求权申报债权。

(九) 债权人逾期进行债权申报的，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

(十) 债权申报登记不构成确权，不构成对无效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已过诉讼时效的债权等）的重新有效确认。

(十一) 本规则由管理人制定并报人民法院备案，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湖南航天远望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5年3月17日

# 湖南航天远望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债权申报表

编号:

债权人名称 (姓名)		证件号码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电子邮箱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送达地址			
申报债权情况	申报总金额 (元)		
	本金 (元)		
	利息 (元)		
	其他 (元)		
债务人财产 担保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担保金额		
	担保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抵押 <input type="checkbox"/> 质押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担保物		
已生效判决、裁 定或仲裁裁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有无正在进行的 诉讼或仲裁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有无申请执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执行案号	
债权形成基本 情况 (包含发生 原因、经过等)			
<b>特别确认事项:</b>			
<p>1、债权人已收悉《裁定书》《决定书》《债权申报通知书》及其附件。</p> <p>2、本《债权申报表》不构成无效债权 (包括但不限于已过诉讼时效的债权等) 的重新有效确认, 也不构成管理人对申报债权的审查意见, 申报债权总金额需另附明细及计算过程。</p> <p>3、债权人已全面、完整知晓本次债权登记的有关要求并保证提供资料及情况的真实、合法、准确、完整, 否则, 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由债权人申报人承担。</p> <p>4、债权人确认上述填写的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主体资格、委托代理人姓名、手机号码及电子邮箱等全部信息) 均真实有效, 可作为管理人在破产程序中核实债权人身份的有效信息, 如因信息不全或信息有误造成任何不利后果, 均由债权人自行承担。</p>			

债权人 (盖章/签字) :

年    月    日

## 湖南航天远望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债权申报材料清单

债权人：				
序号	申报债权证据材料文件名称	页数	文件形式（勾选）	
			原件	复印件
1				
2				
3				
4				
5				
6				
7				
8				
9				
10				
备注	1、填妥后，将此表及所附证据、债权人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如委托代理人）与债权申报表一同提交。 2、提交材料的纸张规格应为 A4；书写均应用黑碳素墨水，或打印件。			
提交人声明：本次提交的所有申报债权文件与原件一致，不存在变造、伪造等情形，否则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签收人声明：本次申报债权文件的签收并不代表签收人对其申报债权以及提交文件资料真实性、合法性及关联性的确认。				

提交人（签字）：

签收人（签字）：

提交日期：

签收日期：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_\_\_\_\_（身份证号：\_\_\_\_\_）

在我单位任\_\_\_\_\_职务，为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债权人名称（盖章）：

\_\_\_\_\_年 月 日

注：

- 1、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团体的主要负责人为本单位法定代表人；
- 2、单位要写全称，并加盖公安机关备案且现行有效的公章；
- 3、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背面）

## 湖南航天远望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住所地	
	联系方式	
受托人	有效证件号码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委托人就湖南航天远望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以下简称“本案”），特委托上述受托人作为代理人，参加本案的清算程序。受托人的代理权限为 特别授权 一般代理，包括但不限于：

1、向本案管理人申报债权、提交相关证明文件及资料，并处理与债权申报相关事宜；

2、签署、递交、接收和转送有关本案重整程序内的各类法律文件及其他文件资料；

3、参加本案的债权人会议并代表委托人发表意见和行使表决权；

4、处理与本案相关的其他法律事务（不含受领分配款项）；

5、其他：\_\_\_\_\_。

本项委托的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自委托事项终止、终结之日止。本授权委托书为不可撤销之授权委托书。

特此授权。

委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注：

1、受托人有效证件（如身份证、律师证等）应单独附页，并加盖委托人公章；

2、单位应填写全称，并加盖公安机关备案且现行有效的公章；

3、受托人的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须以正楷填写，不得涂改。

## 湖南航天远望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送达地址确认书

<b>告知事项</b>	<p>一、债权人申报债权时应当向管理人提供或者确认准确的联系方式，并填写本债权人联系方式确认书，需要注意的是，<b>本确认书中联系人是指债权人本人或机构工作人员</b>。本确认书中的信息应与《债权申报表》中的信息保持一致。</p> <p>二、债权人在破产程序终结前变更送达地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方式告知管理人。</p> <p>三、债权人未提供自己的送达地址，经管理人告知后仍拒不提供的：自然人以其户籍登记中的住所地或者经常居住地为送达地址；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以其工商登记或者其他依法登记、备案中的住所地为送达地址。</p> <p>四、为提高工作效率，降低文件传送的成本，管理人/债务人对破产程序中的部分信息将酌情采用电子邮件、短信、微信等电子送达方式送达债权人。</p> <p>五、因债权人提供的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拒不提供送达地址、送达地址变更未及时告知管理人、债权人本人或者债权人指定的代收人拒绝签收，导致相关文书未能被债权人实际接收的，文书寄出之日视为送达之日。采取电子送达方式的，对应系统显示发送成功的日期为送达之日。</p>	
<b>债权人联系方式</b>	<b>债权人名称</b>	
	<b>联系方式</b>	
	<b>通讯地址</b>	
	<b>接收文件 微信号</b>	
	<b>电子邮箱</b>	
<b>债权人确认</b>	<p>本人/单位已经详细阅读了告知事项，并同意管理人/债务人采取邮寄、短信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文件。本人/单位保证上栏所提供的内容准确、有效。若变更送达地址或其他信息，将及时以书面方式告知管理人，未及时告知管理人导致文书不能送达的法律后果由本单位/本人自行承担。</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债权人（签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湖南航天远望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

## 关于受领分配的银行账户信息的说明

湖南航天远望科技有限公司管理人：

请将本人/我单位在湖南航天远望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中依照经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确认的债权应当受领的分配金额付至如下账户：

账 号	
账户名	
开户行	

本人/我单位确保上述银行账户信息真实、准确，若在分配前上述银行账户信息发生变化，本人/我单位将立即通知管理人。本人/我单位自愿承担因上述银行账户信息有误或变更后未及时通知的责任及后果。

特此说明。

债权人（盖章/签字）：

年 月 日

注：1、债权人未提供银行账户信息，且经管理人告知后仍拒不提供的，管理人将对分配款项进行提存处理，若自最后分配公告之日起满二个月仍不领取的，视为放弃受领分配的权利，管理人或者人民法院应当将提存的分配额分配给其他债权人。

2、因债权人提供的或者确认的银行账户信息不准确、账户异常或账户信息变更未及时告知管理人，导致分配款无法到账的，管理人同样进行提存处理。

3、债权人提供或者补充提供的受领分配的银行账户名称与债权人名称不符的，应当提供书面说明并经管理人确认。未提供说明的，视为未提供银行账户信息。